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劉千瑜

電話:03-8462860分機303

傳真: 03-8462782

電子信箱: an0721gel@hlc.edu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:府教設字第109009896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09年環境地圖創作徵選活動簡章、109年環境地圖創作大賽海報

(376550000A\_1090098964\_ATTACH1.pdf \ 376550000A\_1090098964\_ATTACH2.

pdf)

主旨:教育部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合辦「109年環境地圖創作徵 選活動」,請踴躍鼓勵本縣國小學生報名參與,詳如說 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5月2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73875號函 辦理。

## 二、參加對象:

- (一)中年級組:國小2至4年級學生,以團體2至4人方式參 審。
- (二)高年級組:國小5至6年級學生,以團體2至4人方式參賽。
- (三)前述分組以109年9月起之年級為依據進行報名,每隊參 賽者至多可投稿3件,但每隊僅限獲獎1件作品。
- 三、環境地圖繪製內容須於環境教育議題項下「環境倫理」、「永續發展」、「氣候變遷」、「災害防救」、「能源資







源永續利用」五大學習主題中,擇一主題進行繪製,以自身學校為主要出發點,觀察周遭的自然生態、人文歷史、生活情境(如食、衣、住、行)等,利用簡明易懂的符號或文字,將空間分布繪製於圖紙上,呈現富有涵義及具原創性的地圖內容。另需撰寫地圖說明書,以呈現地圖創作的動機與意義、真實故事、對環境的反思與可能參與的行動等學習歷程。

## 四、報名方式:

- (一)報名日期:自109年5月26日起至109年8月14日止(以掛號郵戳為憑),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二)參賽資料請以掛號方式寄送至:115臺北市忠孝東路六段 467號11樓(109年環境地圖創作徵選活動小組收)。
- 五、獎勵內容及其他徵選資訊請參閱活動簡章說明,亦可至活動網站查詢(網址:www.environmentalmap.com.tw)。
- 六、如有疑問,請洽本案聯絡窗口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郭小姐,電話:(02)23117722 分機2726或孟先生,電話:(02)26539292分機222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0/05/26文

